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傳 真：(02)23976980

聯絡人：丘皓秋

電 話：(02)77365737

受文者：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文(三)字第11001151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講習會大綱及簡報資料說明 (0115128A00_ATTCH2. 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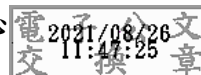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「110年度海外留遊學定型化契約查核業務講習會」
資訊，詳如附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協助留遊學服務業者瞭解及遵循「海外留學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」與「海外旅遊學習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」各項規定、查核作業重點、應繳文件注意事項、消費者保護法及個人資料保護法宣導、近期消費糾紛實務案例及業者常見問題解說，並介紹海外留遊學資訊萬花筒介面等，本部訂於110年9月1日起，於本部「海外留遊學資訊萬花筒」網站首頁（網址：
<http://studyabroadinfo.moe.gov.tw>）之最新消息，上傳本部所提供旨揭講習會講義供參。
- 二、檢送本部110年海外留遊學定型化契約查核業務講習會大綱及簡報資料說明乙份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(含大學系統)、各留遊學業者

副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、中華民國留學服務商業同業公會、恆業法律事務所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教育行政資訊系統研發中心



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



技術合作處

1100007268